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

鲁工信新材料﹝2023﹞95号

关于组织申报第三批山东省新材料创新应用示范项目的通知

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：

为推动全省新材料项目加快建设，面向社会推广一批自主可控、技术领先的新材料和高能级的创新平台项目，现组织开展第三批山东省新材料创新应用示范项目申报评选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范围

围绕前沿新材料、关键战略材料、先进基础材料等新材料重点领域，以解决“卡脖子”关键共性技术为重点，聚焦自主创新示范项目和创新平台示范项目两个类型，评选一批创新性强、应用效果好、示范引领作用明显的项目、平台。

（一）自主创新示范项目。聚焦突破行业关键技术、打通产业链“堵点”“难点”“断点”，技术领先、自主可控，实现进口替代的项目。支持全产业链协同创新，企业与国内外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等上游研发机构及下游应用企业联合开展技术攻关的，可联合进行申报。

（二）创新平台示范项目。满足新材料产业发展需求，补链延链强链作用明显的关键技术协同攻关、示范应用、测试评价、工业互联网等新材料创新平台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申报单位为山东省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，管理规范、信誉良好，无违法违规记录，符合节能、环保、安全生产等要求。多个单位联合申报的，牵头单位应在山东省内。

（二）申报单位应为项目的建设者及所有者，拥有项目核心技术或与核心技术提供方深度合作，具有较强的经济实力、技术研发和创新能力。

（三）项目有自主知识产权，带动示范作用明显。

（四）项目生产的新材料产品技术先进。

（五）项目已建成，且于2022年以来投产。

三、组织程序

（一）组织申报。各申报单位要对照申报要求，认真编写申报书（见附件1），并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。各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积极组织辖区内企业进行申报。申报项目生产的新材料产品技术先进、符合首批次新材料要求的，将纳入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。

（二）审核推荐。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要对企业申报材料严格审核，确保申报项目信息真实、申报材料完整、符合申报条件，正式行文出具推荐意见。

（三）报送要求。相关材料请于2023年6月16日前报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，包括：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推荐文件、《山东省新材料创新应用示范项目申报汇总表》（见附件2）、企业申报材料，纸质版和电子版（PDF扫描版及WORD版刻光盘）各一份。申报材料如邮寄请使用EMS。

联系人：王新迎

电 话：0531-51782620

地 址：济南市历下区省府前街1号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

厅新材料产业处

附件：1.山东省新材料创新应用示范项目申报书

2.山东省新材料创新应用示范项目申报汇总表

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23年5月3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1

山东省新材料创新应用示范项目

申报书

项 目 名 称：

牵头申报单位：（盖章）

联合申报单位：

项 目 类 型：

推 荐 单 位：

申 报 日 期： 年 月 日

填 报 说 明

1.申报材料应客观、真实，不得弄虚作假，申报主体对所提交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。

2.申报材料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和其他敏感信息。

3.统一用A4纸双面印刷。除表格外，其他各项填报要求：正文采用仿宋\_GB2312四号字，1.5倍行间距，两端对齐，一级标题三号黑体，二级标题为四号楷体\_GB2312。

4.封面后为目录页，依序注明相应材料名称及页码，各类发明专利、成果鉴定、荣誉证明等材料在缩印件前分类加表格汇总详细信息。

5.申报材料（含真实性承诺）需加盖申报单位公章，如有联合申报单位，联合申报单位也需盖章。

6.按要求顺序胶装，加盖牵头申报单位骑缝章，书脊处标注牵头申报单位名称。

一、申报单位和项目基本信息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（一）申报单位基本信息** | | | | | | | |
| 牵头申报单位 | | | （全称） | | | | |
| 组织机构代码/三证合一码 | | |  | 成立时间 | | |  |
| 通讯地址 | | |  | 注册资本  （万元） | | |  |
| 联系人 | | |  | 联系电话 | | |  |
| 传真 | | |  | 邮箱 | | |  |
| 2022年销售额  （万元） | | |  | 2022年利润额  （万元） | | |  |
| 2021年研发投入 | （万元） | |  | 2022年研发投入 | （万元） | |  |
| 占营业收入比重 | |  | 占营业收入比重 | |  |
| 单位性质 | | | □事业单位 □国有企业 □民营企业 □合资企业  □国有控股企业 □国有参股企业 □其他（请注明）： | | | | |
| 联合申报单位 | | | 单位名称 | 单位性质 | | | 组织机构代码/  三证合一码 |
|  |  | | |  |
|  |  | | |  |
| 申报单位  简介 | | | （发展历程、经营管理状况、主营业务、研发创新情况、技术成果转化能力等方面情况，不超过400字） | | | | |
| **（二）项目基本信息** | | | | | | | |
| 项目名称 | |  | | | | | |
| 项目所在地 | |  | | | | | |
| 项目负责人 | |  | | 职务/职称 | |  | |
| 项目投资金额（万元） | |  | | | | | |
| 新材料产品名称 | | （平台类可填重点服务的新材料种类） | | | | | |
| 新材料产品关键指标 | | （平台类可不填） | | | | | |
| 项目概述 | | （简要阐述项目建设目标、新材料产品先进性、主要建设内容、投资概况、研发和推广应用等有关情况，不超过400字） | | | | | |
| 真实性承诺 | | 我单位管理规范、信誉良好，无违法违规记录，符合节能、环保、安全生产等要求，申报的所有材料，均真实、完整，如有不实，愿承担相应责任。    牵头申报单位（公章）：  年 月 日  联合申报单位（公章）：  年 月 日  联合申报单位（公章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推荐单位意见 | | 盖章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
二、申报项目详细介绍

**（一）项目建设情况**

**1.项目建设背景和意义**

（联合申报的项目需说明联合申报的理由。）

**2.项目建设目标**

**3.项目建设完成情况**

（含新材料产品先进性，产品性能指标情况。）

**4.项目负责人及项目团队实力**

（项目负责人资质及工作经验、项目主要参与单位及其分工、项目主要参加人员和项目经验等情况。）

**（二）项目运行情况**

**1.项目运行状态**

（项目运行的详细情况，如产品生产、应用情况等。平台类项目填写平台运行情况。）

**2.项目已产生的效益**

（包括社会效益、经济效益等。）

**3.项目的可推广性**

（示范意义及推广的价值、可行性和范围。）

三、相关证明材料

（先列出文件清单，后附加盖公章的文件复印件。）

申报单位营业执照、知识产权证明、产品测试报告、专利、获奖证书、项目立项、项目竣工投产、项目运行、产生效益等相关证明材料。

附件2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山东省新材料创新应用示范项目申报汇总表 | | | | | | | | |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新材料产品名称（平台类填服务类型） | 申报单位 | 联合申报单位 | 投资额（亿元） | 建设完成时间 | 项目类型 | 联系人 | 联系电话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项目类型从自主创新示范项目和创新平台示范项目两个类型中选择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 | 2023年5月31日印发 |